

《与神同行》 与别人和好（1）

你认为你现在生活的境，你工作的地方，是个和平的地方吗？相信大部份人都会回答说：不。那是一处钩心斗角的地方，是充满嫉妒和欺诈的地方，是有冲突和企图的地方，是充满愤怒和仇恨的地方。如果真像我们所描述的那样，我们实在是生活在一个不能让我们快乐的地方了，我们会在其中受到伤害，甚至是心碎。问题是：我们必须仍然生活这样的环境中吗？我们为什么不能跟别人和平相处呢？

今天我要分享的信息，就是怎样与别人和好。保罗在罗马书 12 章那里，给了我们很清楚的指示，教导我们该怎样与别人和睦相处，这也是我们今天需要学习的。今天我要讲的，只是限于人跟人之间的关系，而不是牵涉国际之间，国与国之间的战争或对峙的关系上，只是人际关系，人和人之间的相处。

在罗马书 12 章那里，保罗劝勉信徒要和平共处，我们来看 17 到 21 节的记载，这里说：“不要以恶报恶，众人以为美的事，要留心去作。若是能行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。亲爱的弟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宁可让步，听凭主怒，因为经上记着，主说：伸冤在我，我必报应。所以你的仇敌若饿了，就给他吃；若渴了，就给他喝。因为你这样行，就是把炭火堆在他的头上，你不可为恶所胜，反要以善胜恶。”

神在圣经里有很清楚的命令和教训，教导我们怎样对待别人。18 节说：“若是能行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。”这里说“若是能行”，标准就在于我们个人的判断和体会，我们到底能不能跟别人和平共处呢？若是能的话，就当尽力去朝这和睦共处的目标前行；然而神同时知道，有些时候，这是不可行的，因为是双方面的事，有时候我们即便“委曲求全”，尽心努力了，也不一定会有果效。

好，跟着我们来看看别的经文，怎样论到与别人和好，以及和平共处的教导。

神在圣经很多处地方都给我们同样的命令和准则，表示出与人和好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。我们先来看可 9:15，这是主耶稣说的，主说：“盐本是好的，若失了味，可用什么叫它再咸呢？你们里头应当有盐，彼此和睦。”主耶稣教导人要与别人和睦。跟着我们看罗 14:19，保罗在这里说：“所以我们务要追求和睦的事，与彼此建立德行的事。”这里提到追求和睦的事，以及彼此建立德行的事。

我们再来看林后 13:11，这也是保罗的一个劝勉，他说：“还有末了的话，愿弟兄们都喜乐，要作完全人，要受安慰，要同心合意，要彼此和睦，如此，仁爱和平的神，必常与你们同在。”这里也提到了彼此和睦，是一道命令，是信徒要致力去作的事。还有在帖撒罗尼迦前书 5 章那里，也有同样的教导和劝勉，13 节说：“又因他们所作的工，用爱心格外尊重他们，你们也要彼此和睦。”在这里，又再出现“彼此和睦”的教导和要求。

圣经里确实有不少的经文，是讲到关于彼此和睦的，因此我们可以肯定的说，“彼此和睦”是神的旨意，是神向我们的要求，也是神渴望我们在世上生活的时候所活出来的生命。到底神是真的渴望和期待我们过着与人彼此和睦的生活吗？不错，神的确是这么渴望和期待，然而神知道我们达不到祂的标准，祂了解人性，祂知道我们的困难和问题所在。这不是说神的期待落了空，只是神同时知道我们的软弱和限制而已。

神要求我们有这样的生活表现，而在人来说，的确很多时候，在很多情况之下我们都办不到，于是我们就面临一个极大的考验和挑战。每一个生活在地上的人，其实在本质上都是败坏了的，是被罪污染了的，因此我们都有离开神，叛逆神的倾向，而不是顺从神。我们不但与神为敌，我们其实也与自己为敌。我们自己里面是经常有争战和冲突的。我们当然也和别人为敌，和别人过不去，和别人有冲突和矛盾。这是我们的实况，是我们时刻要面对的难题。面对着被罪恶污染了的人，加上自己也是有罪性的烦恼，我们怎么可以与别人和睦共处呢？似乎这只是一个无法实现的理想。

如果我们仍然是带着败坏的罪性生活，我们的确在与人和睦共处上，无能为力；可是，对信了耶稣，得着耶稣生命的人，却有这力量去和别人和睦共处。我再说一遍，那些相信接受了耶稣基督做救主，得着神生命的人，是有能力去活出和谐的生命，是可以和大部份人和睦共处的。当然，这些人必须顺服圣灵的管治，不是再像以往那样生活在肉体之中，在自己的喜好之中，任凭自己的肉体作主，如果是这样的话，即使是信了耶稣，依然不行。

然而，问题究竟出在那里呢？为什么我们不能跟别人好好的生活，和谐共存呢？为什么人与人之间总是有纠纷，总是有不和，总是有冲突的呢？相信每个人对这个问题都会有自己的看法和见解，也可以说出自己的理由。有些人说，“我之所以无法跟某人相处，是因为性格上的冲突，个性上的不同。其实，我没有错，对方也没有错，但因为彼此的性格实在相差太大了，所以无法兼容，所以冲突就发生了，我知道自己是无法跟这样一个性格的人相处的，所以忘记这回事好了。”

当然，每个人都有自己独特的性格，每个人都不一样，可是问题却是，性格不同的人走在一起，不一定会起纷争的，虽然性格的确有不同，或者是有少许冲突，但仍然可以共存，这其实是可以做到的。我们只需要开放自己，接受对方的思想，对方的生活方式，处事方式，我有自己的一套，对方也有自己的一套，彼此各不相犯，互不干涉，其实是仍然可以做朋友，可以在一起的。我们不必因为性格上有不同，而拒绝和对方友好，或者彼此伤害对方，这是不必要的。

也许有些基督徒会说，我跟某人有个性上的不同，神不期望我去跟那个和我不一样的人交往。这样的想法其实是错的，神是希望我们打破藩篱而和不同的人交朋友，藉此把基督的爱，十字架的福音传给他们。也有些人说，问题是因为我们有不同的信仰，不同的信仰使我们无法兼容。然而，事实就是，我们尽管可以在神学信仰上有不同的立场和看法，其实也可以有不同的政见，有不同的政治信仰，思想上有不同，但不等于就不可以交朋友，不可以和睦共处，这其实是可以的。我们可以各自保有不同的思想和见解，但在生活上依然和平相处，这是绝对可以的。

我们为什么不可以放下自己的成见，一方面保持自己认为是对的思想，却又尊重对方有另外的立场和见解，不去批评，不去论断，不指摘说对方不对，只有我的才对呢？我们为什么一定要为此而争论，甚至是势成水火呢？我们可以不赞同对方的意见，但不一定要因此而敌视对方，又或者攻击对方的。要是我们这样做，这只是显出我们的不是而已。

那些不能容纳别人的人，只是表示自己的器量太少，没有容人之量，这其实不是对方的错，而是我们的错，是我们不能容纳别人，不能欣赏别人的长处，不能接纳异己，我们太过自以为是，以为只有自己的想法才是标准，才是正确。其实，每一个人在他一生中，都有机会犯错，都会有错的可能，所以不应该自视过高，免得反而犯错。

那些认为是因为个性不同，因为信仰不同，因为生活方式而无法和睦共存的人，其实他们的想法都是错的。一件事情，可以有不同的看法，因为从不同的角度去看，所以有所不同。有人认为这样做是错，有人认为这样做是对，有人认为问题不是对与错，而是不明智而已。然而，自视过高的人，那些自以为是的人，就过份强调我怎样怎样，我是不会作出让步的，我也不会改变，要是你想跟我交往，除非你改变自己来迁就我，我认为我的绝对正确，错的只是对方。”

也许，他们会作出一点点的让步，认为对方不全错，但是他们依然觉得自己无法接纳对方的行为和思想，所以结论依然一样，无法容纳对方。这些人不以和为贵，他们不为大局着想，不去尽力与众人和睦，反而去批评对方的不是，硬要对方作出让步，否则他们就宁可放弃与对方打交道。这样的人，在与人的关系上不是建立，乃是破坏，专门找寻对方的错，而不愿意对别人宽容。

另外，有些时候，问题的产生是在于沟通方面出了问题。甲方说：“我听见你这么说。”乙方说：“不是，你所谓听见的，其实只是你认为我会这么说，那不是真实的，我所说的其实是这样这样。”然而甲方坚持说：“不，你真的说了这些话，我亲耳听见的。”然后，双方为澄清所说过的话，所以分别重述了一次。可是，第三者所听见，不一定是事情的全部，事实上这事也跟他无关，所以在第三者来说，他必然是加上了自己的意见和分析，也许从他对甲乙两方的背景和性格上作出了分析，然后他有自己的结论，终于事情跟事实就有了很大的分歧，根本是不一样的了。

所以，问题的产生，有些时候是沟通上的问题，是对方接收不到我所传的信息，因此产生误会所致。举个例子来说，我有机会在公开场合分享一段神的话，我用神所给我最好的恩赐来解释，我很用心的分析这道理，分享我从神所领受的，而且尽可能让所讲的简单而扼要，帮助听的人明白主耶稣基督所说的教训。可是，听众当中，可能有人所接收的，是截然不同的信息，这也许加上了他们的背景，如果他们是从一个“律法主义”的背景中成长的，凡事都没有弹性，只有黑与白，而没有灰色地带，所以凭他们绝对的是非对错观念中所听见的信息，跟我原来要分享的内容就很不一样了。这些人因为将所听见的道理，加上自己的分析，于是不让神的恩典有机会进入他们的心中。

有时候，这不但是“沟通”上的问题，这更是“领会”上的问题，就是误解了原来的意思。又或者是不同意所导致的。在教会里面，如果每一个基督徒都得百分之一百相信和同意每一段圣经的解释，这教会就充满了烦恼，因为我们不一定都百分之一百的同意，也许其中有些题目我们不明白，所以还能接受也说不定。就好像“教会被提”的信息，历代教会都有很大的分歧和论点，有人认为主耶稣再来是在大灾难之前，有人认为是在大灾难的中段，甚至有人认为是在大灾难过后，教会才被提，我们不可能要求信徒作出百分之一百的同意和接受，因为教会也不会要求信徒这样，我们只需全心相信主耶稣基督必要再来，而什么时候再来不会因为人随便立论而有所改变。主必再来，而且要把教会接到天上去，那就是圣经所强调的真理了。

我们不必要无谓的为着一些不同的意见而伤和气，成为敌对的局面，不同的意见让它一起存在也是可以。只是有些人不是这样，他们一定要对，他们的自大和高傲，使他们不能接纳任何和他们意见不一样的人。因此，他们宁可损失朋友，损失亲情，损失工作，损失任何东西都在所不惜，为的是争那一口气，证明自己是正确的，别人是错的。然而，这是不值得的做法，为着一些意见的不同，而失去工作，失去家庭，失去朋友，失去配偶，这样的坚持值得吗？这不是真理的坚持，只是意见的不合而已，我们根本不值得为此而斗气。

保罗在加拉太书 5 章那里告诉我们底线应该设在那里，而怎样和别人和睦共处。我们看加 5:19-20，保罗在这里说：“情欲的事，都是显而易见的，就如奸淫、污秽、邪荡、拜偶像、邪术、仇恨、争竞、忌恨、恼怒、结党、纷争、异端、嫉妒、醉酒、荒宴等类；我从前告诉你们，现在又告诉你们，行这样事的人，必不能承受神的国。”

为什么有些人的生活会弄成这样的呢？那是因为他们容许自己的肉体作主，以自我为中心，凡事体贴自己肉身的私欲，自私，骄傲，想做什么就做什么，不顾后果。保罗指出这是情欲的事，这些人的生命是由撒但作主，控制着他们作撒但要他们作的事。然而，一个相信接受了耶稣做救主的人，情况就很不一样，我们有圣灵活在里面，而且有圣灵赐的能力，可以活出基督的新生命来，这生命是敬虔的，敬畏神的，顺服神的。

可是，基督徒如果不是时常活在圣灵里，时刻顺服圣灵，其实他们也可以过着和不信之时的生活那样，没有分别。那就是说，即使是基督徒，也可以和别人不和睦，也可以活在肉体之中。保罗在罗 12:18 那里说：“若是能行，总要尽力与众人和睦。”我们不是不想与别人和睦，我们可以控制自己，叫自己服在圣灵的管治之下，但是我们控制不了别人，因此有些时候，我们的确很难和别人和谐共存，不是我们不愿意，乃是对方坚持不肯，那也是没有办法的事。

不过，在实践与人和睦之前，我们得先作出一个清楚的决定来，到底我们真的愿意与别人和睦吗？有了这个决心和渴望之后，才是我们思想和学习怎样去生活。这是一个很大的挑战，每个人都有他不同的背景和性情，要和每一个人和睦共处，这挑战真的不少，但值得我们去接受。我们不但要与神和好，要与自己和好，更要和别人和好，这是很重要的。我们得着了神的生命，领受过神的恩典和慈爱，我们就得活出神的心意来，而神的心意之一，是要我们与人和睦。

神渴望我们与众人和睦，但神同时知道我们可以做到那一个地步，因为神实在太了解我们，祂知道我们的情况，过于我们对自己的了解。神也知道有时候问题不在于我们，而是在于恶劣的环境，这一切神是明白和知道的，所以圣经说“若是能行”，若是可行的话，就当尽力与众人和睦。我们是要用积极的态度去面对这个题目，要有积极的行为，要尽上力量，问心无愧。

老实说，要和别人和睦相处，我们得评定这段关系，到底有多少价值。到底这段关系，值得我放弃一些自我，值得我多花点努力，去建立和持续吗？我们必须珍惜这段关系，然后才会致力去保持这段关系的良好与和谐。有了这种珍惜的心，我们能够主动打开僵局，主动开始跟对方说话，要跟对方沟通，而且要乐意聆听对方说话，让对方也表达他们的感受和期望。在两个人的关系中，一旦停止了谈话，问题就会趋于恶化，也就表示彼此的歧见越大，那是不好的。

在和对方的谈话中，我们得坦诚，开放，如果发现自己犯了错，要勇于承认，祈求对方原谅，这才可以弥补之前破坏了的关系。我们要去思索，到底是什么原因，导致我和某人有冲突，不能和平共存呢？到底我和他之间存在着些什么问题呢？我们要设法将问题的核心找出来，对症下药。不是只顾指责对方的不是与错处，而是要以诚实的态度来面对对方和事情，从其中谋求解决。不是只找出问题的表面，我们要找的，乃是问题的根源，这才可以治本而不是治标。

我们要有基督的爱，是无条件的去爱，而不是像世人的爱那样，有着许多计较，许多条件，我们乃是求圣灵帮助我们，懂得付出更多的爱，懂得用基督的爱去爱别人，不去计较，不去求得着什么，只愿付出而令对方开怀。

罗 15:1-3:

“我们坚固的人，应该担代不坚固人的软弱，不求自己的喜悦。我们各人务要叫邻舍喜悦，使他得益处，建立[德行]。因为基督也不求自己的喜悦。”

不少人在成长的过程中，受到很大的创伤，所以不懂得跟别人相处，这是许多人的问题所在和死结，唯一能够解开这结的，就是基督的爱，它是伟大的，大有能力的。

弗 4:1-3，保罗在这里劝勉信徒说：“我为主被囚的劝你们，既然蒙召，行事为人就当与蒙召的恩相称。凡事谦虚、温柔、忍耐，用爱心互相宽容，用和平彼此联络，竭力保守圣灵所赐合而为一的心。”